

1985-2000

建校十五周年纪念册

嘉兴市前进学校

G729.28
4090

YG

学无止境
奋力前进

楊榮華

二子年十二月

785

目 录

一、学校简介	(1)
〔附〕嘉善分校简介	(5)
二、校董事会章程与学校章程	
(一)校董事会章程	(7)
(二)学校章程	(9)
〔附〕学校组织机构一览表	(14)
三、学校领导班子	
(一)校首届董事会成员	(15)
(二)校行政领导成员	(16)
四、办学成果	
(一)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	(19)
(二)少艺部学生参与国际、全国、 省、市书画大赛获奖表	(22)
(三)附嘉善学校办学统计表	(26)
五、校园生活与社会实践	
(一)校园生活	(27)
(二)社会实践	(37)
六、校友来鸿	(47)
七、历年大事记	(62)
八、现任与曾任教职工名录	
(一)现任教职工名录	(75)
(二)曾任教职工名录	(76)
九、毕(结)业生名录与在校生名录	
(一)毕(结)业生名录	(89)
(二)在校生名录	(98)
1、高中三年级学生名录	
2、成教部与少艺部学生共 6160 人, 名录从略	
十、部分校友通讯录	(100)
编后记	(110)

一、学 校 简 介

我校是中国农工民主党嘉兴市委员会（以下简称农工市委）为响应中共中央“广开学路，多方办学”的号召，经过多方策划和积极筹备，正式创建于1985年5月的一所民办学校，学校初名“嘉兴市前进业余补习学校”。其实，早在1981年，农工市委指派朱烈筹备并聘请教师已试办了若干班级，取得了办学的一些初步经验。学校创办之初，以成人教育、少儿艺术教育为重点，开设了少儿书画班和成人会计班，受到了学员的欢迎和社会各界的好评。农工市委领导特别是朱烈副主委及一些老师等为学校的创建付出了辛勤的劳动；1985年11月，王伯衍老师来校，加强了学校的领导力量并长期主持学校日常工作。

学校遵循“拾遗补缺，勤俭办学”的原则，按照社会需要和群众意愿，先后开设从成人教育的电大专科教学班到青少年、儿童的文化、艺术、科技辅导班等十几个专业课程。经过全校教职工十五年来的努力，现已发展为一所以艺术教育为主体的多门类、多层次的综合性民办学校。学校下辖高中部、成人教育部和少儿艺术教育部。1993年2月成立了嘉善县分校，由吴静芝老师主持工作。

十五年来，学校在中共嘉兴市委、市府和市教委领导下，在教育改革方面发挥自身优势。1993年以来，为了适应当时

教育形势的需要，学校以主要发展少儿艺术教育着手，形成了自己的办学特色——寓教育于美学之中，为了继承和发扬祖国优秀的传统文化，致力于少儿书画为主的艺术教育，籍以培养少儿的艺术素质、审美情趣、陶冶性情及丰富课余生活。学校坚持传艺育人、美化心灵、把握素质教育的正确方向，取得较好的社会效果，受到学生家长的欢迎和社会各界的好评，被誉为少儿课余艺术教育的摇篮。学校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协助小学开展美学教育；在贯彻九年制义务教育中，开拓新的教学路子，重视少儿的素质教育。少艺教育部学生不仅在国际、全国、省、市书画比赛中大量获奖，同时也促进了自身思想品德和学习成绩的提高。

1988年1月经市教委批准，学校更名为“嘉兴市前进业余进修学校”，办学范围有所扩大，走上了新的发展道路，首届电大教学班毕业生已成为所在单位的骨干力量，在法律战线上发挥一定作用。高复班、初复班的学生多数已升入高级学校学习，一些学生已为重点大学录取。

学校历来重视教学质量，聘请一批师德高尚、学识渊博的教师来校执教，其中不少人具有教授、副教授、高级讲师、高级工程师、高级农艺师、讲师、律师、工程师、中学高级教师、小学高级教师等技术职称及学有专长的学者、画家、书法家、舞蹈家、音乐家。他们教学认真，循循善诱，敬业奉献，为培养四有人才作出了重大贡献。

学校已建立了一支与办学层次、规模相适应的教学管理

队伍，建立和健全了学校的管理制度。学校坚持勤俭办学、以学养学，坚持社会效益第一、学生质量第一。每年做到收支平衡而略有节余，用于购置必要的教学设备，从而逐步改善了办学条件。学校执行严格的财务制度，遵守市教委各项规定，一切收入全部入帐，帐册齐全，帐帐、帐实完全相符。学校收费严格按照市教委和市物价局审批标准执行。学校全体教职工敬业奉献，努力工作，为“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方面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学校师生成立了“前进书法艺术研习会”、“中国小主人书法俱乐部嘉兴分会”等兴趣组织，分别主办了《前进书艺》《小草》《新芽》等油印刊物。2000年起，学校编印《前进校刊》（铅印不定期刊物）。

1998年10月农工市委决定成立学校董事会并制订出学校董事会章程和学校章程，为确保学校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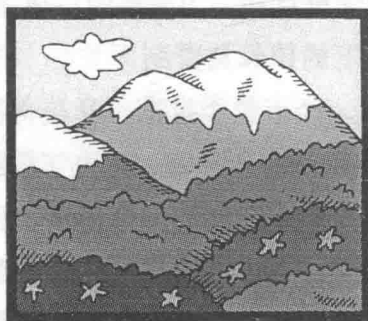
1999年1月，经市教委批准，学校再次更名为“嘉兴市前进学校”，办学范围有所拓宽，增办了普高学历教育。面临世纪之交我国教育事业发展的的大好形势，困难与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局面，学校再一次进入崭新的发展时期。为了跟上二十一世纪信息革命的时代步伐，学校投入四十多万元购置最新型电子计算机，开设成人及少儿计算机应用能力培训班，为社会培养急需人才。

十五年来，学校已经培训各类专业的学生近五万名，学

多层次包括大专、职业高中、普通高中及科技、文化、艺术短训班，为嘉兴市二个文明建设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正当人类进入二十一世纪之际，学校坚持在市委、市府和市教委的领导下，在农工省委和统战部的支持下，致力于“科教兴市”的战略目标，以《社会力量办学条例》为准则，不断提高学校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为社会培养各类有用人才。

回顾十五年来的办学过程，感慨万千。展望未来，学校在各级党政领导的继续关怀下，依靠全校师生员工的努力，一定能够把嘉兴市前进学校办成一所有相当规模、上档次的民办学校。



〔附〕 前进学校嘉善分校简介

前进学校嘉善分校是在 1992 年暑期成立的嘉善教学点的基础上，于 1993 年 2 月 19 日经农工市委正式批准成立，至 1998 年暑期后停止招生。七年来，嘉善分校在嘉善县党、政的领导下，在有关学校、幼儿园领导和社会各界人士的支持下，通过分校全体教职工的努力，取得了一定成绩。

七年来兴办书法班 92 个，学生 2567 人次；绘画班 69 个，学生 1766 人次；电子琴班 7 个，学生 142 人次；舞蹈班 6 个，学生 137 人次；棋类班 6 个，学生 113 人次；写作及小记者班 200 个，学生 6874 人次；学前英语班 18 个，学生 476 人次；奥林匹克数学班 18 个，学生 514 人次；少儿电脑班 4 个，学生 106 人；对完成回家作业有困难的学生开设“帮困班”38 个，学生 1186 人（以上学生来源为小学和幼儿园）。分校也曾招收高中、初中同步班 6 个，学生 342 人。向社会招收成人日语班 2 个，学生 50 人。分校工作人员专职 5 人，兼职 3 人。本着“勤俭办学，以学养学”原则，添置了打字机、誉印机、油印机、教学用录音机、电脑等设备。

七年来，书法及绘画班的学生由启蒙到中级、再由中级到提高班，在任课老师的辛勤耕耘下，涌现出不少好的苗子，不少作品在校园中、在闹市区花园街橱窗中展出，受到社会各界人士的一致好评。

历年来“双龙杯”全国少儿书画大赛中，分校参赛 4 批、

作品 90 余件，共荣获金杯奖 1 次、银杯奖 2 次、铜杯奖 11 次、优秀奖 16 次和佳作奖 14 次，其余大部分获鼓励奖。94 年嘉善县文化局举办“六一”国际儿童节少儿书画比赛，幼儿组绘画得奖 8 件，其中 4 件是分校学生获得；书法得奖 8 件，其中分校有 5 件。小学组书法两个一等奖均是分校学生所获得。写作班七年来共出《新芽》6 期，其中不乏佳作；在分校写作班学习的魏塘镇中心小学学生的作品曾在《写作报》（嘉兴教育学院中文系主办的报刊）出过一期专刊，取得一定成绩。

分校办学宗旨是弘扬祖国优秀传统文化，讲求社会效益。在收费上，以量出为入合理收费，减轻学生家长负担。分校曾二次将年终积余额，返馈给学生就读的学校，由其添置教具或图书。分校因故于 1988 年下半年停止招生后，曾将积存之回宫习字簿、描红簿等二千余册赠送给魏塘镇的小学和幼儿园。



二、学校董事会章程与学校章程

嘉兴市前进学校董事会章程

嘉兴市前进学校是农工民主党嘉兴市委员会主办的社会力量办学机构。学校坚持在中共嘉兴市委、市府和市教委的领导下，致力于“科教兴市”的战略目标，以《社会力量办学条例》为准则，不断提高学校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为社会培养各类有用人才，为我市两个文明建设服务。特制定学校董事会章程如下：

第一章 董事会的性质及组成

第一条：董事会是学校的最高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董事会的基本职能是：决策、协调、任免、管理。

第二条：学校董事会由学校主办单位农工民主党嘉兴市委员会组建，董事人选经审批机关核准后聘任。成员的任期为五年，期满后，由主办单位重新聘任。

第三条：董事会成员暂定五名，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和董事三名。

第二章 董事会职责和权限

第四条：董事会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社会力量办学条例》为准则，开展各项工作，依法自主办学，切实履行自身职能和使命。

第五条：加强对学校管理和监督，决定办学目标、规模

和学校发展规划，坚决把创造社会效益，培养人才放在办学首位。

第六条：为学校筹集办学资金，逐步改善办学条件；依法聘任校长、副校长；监督并促进在董事会领导下校长负责制的正常运转；审议学校各项制度、计划，确定重大活动的原则和方案；决定学校经费预算、决算；承担并处理学校创办、发展、并转或停办的善后事宜等重大责任。

第七条：董事会每学期举行一次由董事长主持的董事会，研究办学决策。每学期中召开一次例行会议研究学校重大事项并作出决定，每年年终召开一次对学校工作的评估审议会议，促进学校在提高教学水平，坚持办学方向等方面稳步发展。必要时可由校长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议研究校方提出的事项。

第八条：董事会的活动实行民主集中制。董事会的决策应充分讨论、论证、民主表决，作出决定。

第九条：董事会成员应当尽职尽责，严于律己，作出表率，全力为学校高效有序运转创造良好环境。

第十条：协调学校与有关方面的联系。

第三章 附 则

第十一条：本章程经董事会讨论通过，并呈报农工嘉兴市委批准后经报嘉兴市教委备案后生效。

一九九八·十·

嘉兴市前进学校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武装学生头脑，以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纪律、有文化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为目标。为确保嘉兴市前进学校依法办学，依法治校，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输送各类有用人才，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以《社会力量办学条例》为准则，遵守法律法规，遵循教育规律，不断提高学校教学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以服务嘉兴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为宗旨，充分发挥民办学校的作用，为我市教育事业作贡献。

第二章 学校的性质和组成

第三条 本校是农工民主党嘉兴市委员会主办，嘉兴市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多层次、多门类的一所综合性民办学校。按照社会实际需要开设全日制中等基础教育、业余成人职业教育、业余文化教育和少儿业余科技、文化、艺术教育等门类专业。

第四条 本校遵照国务院《社会办学条例》等有关法规，依法自主招生、自主管理。在经济上自负盈亏、自主积累，不以营利为目的。

第五条 本校实行在董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根据“高效、精简、务实”原则，设置校长、副校长、办公室（含财务）、教务处、总务处、学生管理处及下属分支机构。

第三章 校长职责和学校管理

第六条 校长是学校管理的最高执行者。校长全面负责学校的教学、财务及其他行政管理工作。校长必须在董事会授权和董事会决议范围内行使自己的职权并对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领导和监督。校长必须履行董事会决议，实施对学校的全面管理，有权处理学校的重大事件，促使学校机制的正常运转，拥有独立的行政管理权、财务管理权、人事聘任权。

第七条 在学校管理中，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充分调动全校教职员工发挥“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作用。

第八条 校长及各负责人要严于律己，不搞特殊，坚持时时言传身教，处处为人师表，带头创建严谨治校、勤俭办学、教书育人的优良校风。

第九条 坚持对学生进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优秀传统教育、社会公德教育，提高学生道德品质和道德水平。

第十条 坚持做好日常思想工作，团结全校师生搞好班级和生活的管理工作，组织生动活泼的教育活动，加强

学生心理健康指导，通过行之有效的方法密切学校与学生、家长的联系，实现社会教育、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的良好配合。

第十一条 开展文明、健康的文化、科技、艺术活动，创造优美、有序的校园氛围，促进学生思想、品德、文化素质的全面提高，为国家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新一代。

第十二条 学校实行优聘劣汰全员聘任制。聘请德才兼备、有奉献、开拓敬业的教职员工，优化教师员工素质，增强学校的生机与活力。

第四章 教学管理

第十三条 遵照“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方针；积极推动素质教育，发掘学生的学习潜力，培养学生自主开拓创新意识，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第十四条 遵照国家教育部颁布的教学大纲，制定教学计划，合理安排教学内容，监督检查教学进度，及时组织教学活动。建立完整的学籍登记管理制度。

第十五条 制定教师岗位责任制，并加强检查和监督。
(细则另定)

第五章 财务岗位职责

第十六条 依法建立并严格遵守财务、财会制度和财产管理制度。财务工作人员必须成为学校领导当家理财的得力

助手，严格执行财务纪律，敢于抵制违反财务纪律的行为，一切收入全部入帐，做到帐目清楚，帐册齐全，帐帐、帐实完全相符。

第十七条 学校收费严格按照市教委及市物价局审批标准执行。经费支出应掌握勤俭办学、量入为出、合理积累，逐步改善办学条件。初步规划，学费收入的 50% 用于支付教职员工的授课酬金、工资福利、奖金， 23% 用于支付学校房屋租金， 15% 用于各项业务经费、办公室经费开支， 12% 作为学校积累，用于学校风险保障，增强教育投入和改善办学条件。

第十八条 按规定做好年度预算、学期预算，由校长向董事会提出预算报告，经同意后实施。每年每学期做好经费使用决算，向市教委及董事会汇报经费使用情况，接受董事会的评价和审核。

第六章 总务岗位职责

第十九条 做好各类后勤工作，为教学、生活管理、师生福利提供优质服务。认真做好学校安全、卫生工作。

第二十条 管理好学校的公共财产，建立财产分类帐、定期盘存，落实保管责任做到帐实相符。

第二十一条 做好各类教学设备的保养、维修工作，提高设备仪器的使用周期。按时办理财务保险及师生意外保险。

第七章 学生管理

第二十二条 建立班主任和生活辅导员制度，制定班主

任及生活辅导员组织、管理责任，作为督促、检查的依据。

第二十三条 依靠上级党委及团委领导，成立党、团组织。充分发挥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及民主党派成员的模范作用，保证学校坚决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树立优良的班风、校风。

第二十三条 建立学生学籍管理制度及各类培训管理制度，建立完整的历史档案。

第二十四条 制定学生奖惩制度，设立奖学基金，表彰先进，帮助后进，全面提高学生整体素质。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本章程由嘉兴市前进学校董事会制定，呈报市教委核准后实施。在实施中可以不断充实完善。

嘉兴市前进学校董事会

1998 年 11 月 9 日

学校组织机构一览表

